

证券代码：839366

证券简称：沥高科技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上海沥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见证律师变更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公司聘请上海维高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作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现变更为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两名见证律师。

二、变更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审议情况

本次临时更换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不属于公司章程必须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因此无需召开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

三、变更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影响

此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变更不会对股东大会的见证工作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见证律师变更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沥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3日